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2-072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补充提案表决的情况，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
为2022年8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名，代表股份264,881,2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78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6名，代表股份264,631,9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016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名，代表股份249,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2%。

2、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7名，代表股份250,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1名，代表股份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6名，代表股份249,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2%。

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其他人员出席/列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以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部分董事、高管因公外出或休假未出/列席本次会议。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并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64,877,26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99.9985%；反对 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15%；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46,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8.4019%；反对 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98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补选肖昭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4,877,76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9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46,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8.6017%。

肖昭理先生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补选池雅琴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64,877,76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9.998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46,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以未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 98.6017%。

池雅琴女士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肖昭理先生、池雅琴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见证律师：张韵雯、李德齐

3、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5日

附件：

肖昭理先生、池雅琴女士简历

肖昭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湖南黄沙坪子弟学校、深圳市龙岗区委办、深圳市宝安区委办、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深圳市委政研室经济处；现任易瑞生物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肖昭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肖昭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池雅琴：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易瑞生物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池雅琴女士持有公司 4,6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